

2019年河南省优质中药材良种繁育及生产示范
基地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温交易【2020】62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0】05-13号



采 购 人：温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求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1. 总则.....	11
2. 招标文件.....	12
3. 投标文件.....	13
4. 投标.....	15
5. 开标.....	16
6. 资格审查工作.....	17
7. 评标.....	17
8. 合同授予.....	18
9.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0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23
1. 评标准则和评标方法.....	23
2. 评审标准.....	23
3. 评标程序.....	25
第四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服务要求.....	28
第五章 合同签订及条款.....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一、投 标 函.....	39
二、开标一览表.....	40
三、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41
四、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42
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43
六、授权委托书.....	44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5
八、售后服务承诺.....	47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49
十、资格证明文件.....	51
十一、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	5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19年河南省优质中药材良种繁育及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2019年河南省优质中药材良种繁育及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温交易【2020】62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0】05-13号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000000.00元。

四、**采购需求：**

1. **采购内容：**采购复合肥、微生物有机菌肥、切片机、切丁机、去皮机、空气能热泵烘干机、尼龙袋四头秤包装机、10头电子秤一体机、挖掘机、电脑及电子商务系统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 **供货期：**接业主通知7日内供货。

3. **资金来源：**中央资金。

4. **质量要求：**合格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1. 投标人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投标人需提供网

站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4. 投标人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企业公章证明）；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0年6月2日8时00分至2020年6月8日23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 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招标文件300元/份，开标现场支付，售后不退。

特别提醒：获取招标文件前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按要求下载招标文件。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998-0000，服务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8：00-17：30。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标。

九、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6月22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6月22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重要提醒事项：

1. 为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请各供应商做好个人防护措施，每个投标单位只允许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一人参加谈判会议（带身份证原件）。

2. 会议开始前请各供应商及相关人员配合工作人员做好信息登记、消毒、体温检测以及现场填写健康承诺书等工作。

3. 为确保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充分，请各供应商提前到达开标现场。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8日。

十二、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温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温县温泉路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91-6190076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求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科学大道53号中原广告产业园2号楼9楼

联系人：蔡女士

联系方式：0391-3653527

发布人：河南求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年6月1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温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温县温泉路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91-619007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求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科学大道53号中原广告产业园2号楼9楼 联系人：蔡女士 联系方式：0391-3653527
1.1.4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2019年河南省优质中药材良种繁育及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温交易【2020】62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0】05-13号
1.2.1	采购预算价	贰佰万元整（¥2000000.00元）
1.2.2	资金来源	中央资金
1.3.1	采购内容	采购复合肥、微生物有机菌肥、切片机、切丁机、去皮机、空气能热泵烘干机、尼龙袋四头秤包装机、10头电子秤一体机、挖掘机、电脑及电子商务系统等。
1.3.2	供货期	接业主通知7日内供货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4	质保期	1年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 投标人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p> <p>3.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p>

		<p>“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投标人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p> <p>4. 投标人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企业公章证明）；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p> <p>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以下证件均为原件于开标时交到工作人员处，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不再接收其投标文件）</p> <p>1、法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或授权委托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p>
1.7.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
3.2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北京时间： 2020年6月22日9时00分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3.4.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3.5.1	投标承诺函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投标承诺函并加盖企业公章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签字、盖章。</p> <p>2、投标文件中如果有涂改、插字、删除等情况，必须由投标人在文件改动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p>
3.7.4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陆份。电子版1份（U盘格式）
3.7.5	投标文件装订、密封	装订必须采用左侧胶订，不得采用活页或可拆卸的装订，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密封完好，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副本与正本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3.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
4.1.1	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左侧胶粘方式装订。
4.1.2	密封要求	1. 投标文件的正本单独密封、副本整体密封、电子文档单独密封；

		<p>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并写明以下内容：</p> <p>投标人名称：</p> <p>投标人地址：</p> <p>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p> <p>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p> <p>XX（项目名称）项目投标文件</p> <p>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p>
4.2.2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和地点	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同投标截止时间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7.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等专家4人，共5人组成
7.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8.2	履约保证金	按中标价的3%，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7日内以转账或现金方式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9	相关政府采购政府落实情况	<p>政府采购相关政策：</p> <p>A、为贯彻落实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豫财购[2013]1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p> <p>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用评标报价参与评分。</p> <p>大中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小型或微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p> <p>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p>

	<p>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C、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D、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E、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p> <p>F、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p> <p>G、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p>
--	--

	<p>H、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p> <p>I、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2011]534号文及【国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招标代理收费规定，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p> <p>2. 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当天，由采购人将合同进行网上公示，并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p> <p>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相关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如记录为失信被执行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将被取消其评标资格、中标资格）。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p>	

1. 总则

1.1 招标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本招标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本招标项目预算资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项目内容、交货期限和质保期

1.3.1本招标项目内容（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数量）：见第四章招标项目内容和参数及服务要求。

1.3.2本招标项目供货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本招标项目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本招标项目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合格的投标人

1.4.1合格投标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3) 被责令停业的；
- (4)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4.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同时投标。

1.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以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且由供应商组织、实施的服务；

1.6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招标澄清、答疑会

1.7.1 招标澄清、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 招标文件约束力

1.8.1 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1.8.2 投标人如认为本招标文件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招标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开标后提出任何异议。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评标办法；
- (4) 招标项目内容及服务要求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1.7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6) 授权委托书
- (7) 投标承诺函
-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9) 类似业绩
- (10) 售后服务承诺
-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13) 资格证明文件

(14)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

3.1.2 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3.1.3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此分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认定为投标无效。投标人如同时投标多包，可提交一套资质证明文件。

3.2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报价

3.3.1 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和开标一览表等。

3.3.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说明并允许外，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3.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应是固定不变的，在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否则投标人以可选择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3.3.4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采购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唱出。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应与分项报价表内容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3.4 投标有效期

3.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投标承诺函

3.5.1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投标承诺函并加盖企业公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资格审查资料

3.6.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及其有效的证明材料等材料的复印件。

3.6.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6.1项至第3.6.2项规定的表格和资

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供货期、质量要求、招标项目内容及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确认。

3.7.4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业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3.9 计量单位和货币

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均采用人民币。

3.10 踏勘现场

3.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3.1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3.11 投标澄清会

不召开。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为正本壹份，副本陆份。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密封完好，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提供电子文档标书（U盘形式）一份并单独密封，密封完好，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1.2 在标书封面右上角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文档”字样，副本应与正本内容一致，若副本与正本存在文字或表述的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

附：在投标文件的密封袋上应写明以下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XX（项目名称）项目投标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和第4.1.2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文件应在本章第3.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

4.2.2 投标人递交文件的地点和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3.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方代表签字，同时应出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

4.3.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3.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方式

采购人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招标文件规定的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

5.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3 开标程序

招标主持人按以下程序开标：

- (1) 宣布会议开始；
- (2) 宣布会场纪律；
- (3) 介绍出席开标会议的采购人与监督单位代表及各投标人；
- (4) 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本企业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经签字确认后，按签到的逆顺序进行唱标，投标人或监督单位代表如有异议当场提出；
- (6) 记录人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投标人签字确认，以存档备查；
- (7) 开标会议结束，进入评标程序。

6. 资格审查工作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内容和特点按规定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或代理机构专职人员1人（含）以上单数组成，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7. 评标

7.1 评标委员会

7.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7.2 评标办法

7.2.1 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2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6.2.1项规定的评标办法和第三章“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规定的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7.3.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7.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7.3.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7.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7.4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温县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7.5 纪律和监督

7.5.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5.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7.5.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7.6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7.7 质疑和投诉

7.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携带身份证明材料，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7.7.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质疑的详细理由和依据，并提供有关证明资料。

7.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质疑：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 (4)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
- (5) 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行政复议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质疑书未附相关证明材料，被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的。
- (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并且投标人已经参与投标，而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 (9) 质疑书内容和格式不符合财政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的；
- (10) 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1)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7.7.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7.7.5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规定时间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 合同授予

8.1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4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在指定的政府采购网公布中标结果，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8.2 履约担保

8.2.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8.2.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8.2.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8.3 签订合同

8.3.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8.3.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4 付款方式:

付款办法按第五章“合同条款”约定执行。

9. 相关政府采购政府落实情况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A、为贯彻落实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豫财购[2013]1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

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用评标报价参与评分。

大中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小型或微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

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C、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

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D、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E、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

F、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

G、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H、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I、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费用承担

(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3) 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0.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

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3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1. 评标准则和评标方法

- 1.1 评标过程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 1.2 评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1.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审查主体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小组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
	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法人代表（负责人）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依法纳税凭证	开标日前6个月任一个月的完税证明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开标日前6个月任一个月的缴纳社保记录凭证
	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十二个月内任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或损益表或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原件
	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规定
评标委员会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件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基本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内容和服务要求	符合本招标项目内容和服务要求的规定
	供货期	符合本招标文件“投标须知”有关规定
	质量要求	合格
	投标承诺函	符合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规定
	商务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能超过采购预算价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60日历天
	投标文件的其他响应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2 评分标准

2.2.1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第31条的规定，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在第四章中载明了核心产品，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2.2、评分办法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30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p> <p>说明：经评标委员会全体认定属于恶意投标报价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按无效标处理。</p> <p>备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总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并同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具的有效认定意见或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提供的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有效证明材料）（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投标评审。</p>
技术部分 (35分)	技术指标 (15分)	<p>1、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10分。</p> <p>2、与招标文件要求相比、如有一般技术指标的负偏离，每一项负偏差在基本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p> <p>3、高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每一项正偏差在基本分的基础上加1分，最高加5分。</p>
	供货安装方案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可行性、合理性、科学性；（2-5分）

	(20分)	2、供货安装人员配备情况；（2-5分） 3、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安全、质量保证方案；（2-5分） 4、主要设备安装、调试、检测情况。（2-5分）
商务部分 (22分)	企业认证 (12分)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项得4分，缺一项不得分。
	企业信用 (3分)	1、投标企业信用等级为AAA级得3分；信用等级为AA级得2分；信用等级为A级得1分（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第三方征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信用等级达到A级及以上；并提供出具该信用报告的第三方征信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证明材料。）。
	业绩 (4分)	2016年1月1日以来有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4分；没有不得分。 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文件中附中标结果网页截图、合同文件、中标通知书。
	企业实力 (3分)	企业获得市级及以上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
备注：以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开标时需带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 (13分)	质保期（3分）	保修期内免费上门维修服务承诺提供1年服务的得1分，每增加一年加1分，最多得3分。
	售后服务 (10分)	(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体系健全，服务内容合理可行。(1-5分) (2)售后服务人员组织结构合理、维护措施健全。(1-5分) 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0分。

注：投标人最终得分=投标报价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售后服务得分

投标人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取全部得分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3. 评标程序

3.1. 资格性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资格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1.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符合性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

投标无效。

3.1.3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4 投标报价有算数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依据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3.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得分且投标报价都相等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

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5 顺延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3.6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3.6.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3.6.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3.6.3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3.6.4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采购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3.6.5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3.6.6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3.6.7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第四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服务要求

1、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去皮机、空气能热泵烘干机、10头电子秤一体机、尼龙袋四头秤包装机（核心产品仅适用于本项目同一品牌的认定”）

2、同一品牌的认定：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主要内容和参数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复合肥	高塔造粒 N+P+k \geq 15-15-15	吨	50	
2	微生物有机菌肥	总养分 N+P+k \geq 25, 有效活菌数 \geq 0.2 亿/克, 中微量元素 \geq 1%, 有机质 \geq 10%	吨	100	
3	切片机	山药直径: 20-35mm 产量 \geq 800—1000kg/小时	台	2	
4	切丁机	马力: 1HP 产量: \geq 500kg/小时 (鲜品) 切割尺寸: 3~20mm(不可调)	台	4	
5	去皮机	产量 \geq 300kg/h 山药直径: 20-35mm 山药长度: \geq 260mm	台	4	
6	空气能热泵烘干机	产量: \geq 200KG/小时 (干品)、终湿水分 \leq 10%	套	2	
7	10头电子秤一体机	全自动包装机, 电子秤 10 头 制袋长度: 60-300mm(L) 制袋宽度:60-200mm (W) 包装速度:5-60 包/分 不锈钢 304	台	1	
8	尼龙袋四头秤包装机	内袋: 1、包装容量: 1-7g, 封口方式: 立体封口 2、包装速度: \geq 40 包/分 3、制袋尺寸: 内袋: 宽 40-80MM 长 60-80MM 4、电源: 220V/50HZ/3.0KW, 气源: \geq 0.6M ³ /min 外袋: 1、包装容量: 1-30 克 2、包装速度: 每分钟 20-35 包 (视物料特性而定)。 3、封口形式: 三边封、背封。 4、制袋尺寸: 长:30-170 (mm) 宽: 30-130 (mm) 5、电源: 220V /50Hz /1.5KW 6、气源: \geq 0.6m ³ / min。	台	1	

9	挖掘机	斗容:0.1~0.28m ³ 、额定功率:36kW/2100rp、最大扭矩:175Nm/1800rpm 排量:3.059L、爬坡能力:70% (35°)、回转速度:9.6rp、接地比压:32.75kPa 铲斗挖掘力:45kN、斗杆挖掘力:33kN、行走速度:3.73/2.4km/h、标准型履带:400mm 履带板数:40、终传动:2×0.9L、燃油箱:130L、液压油箱:85L、发动机油:9.6L 散热器 6.5L	台	1	
10	电脑 1	27 英寸一体机、处理器: 英特尔酷睿九代六核 Core i5、CPU 频率: ≥3.1GHz、缓存: ≥6MB, 内存: ≥8G DDR4 2400MHz 硬盘: 2TB, 显卡: RP580X 显存≥8G 显示屏: 27 英寸、5K、LED 背光	台	2	
11	电脑 2	处理器: 英特尔酷睿九代 i7-9700 , CPU 频率: ≥3GHz 缓存: ≥12MB, 内存容量: ≥16G 、DDR4 2666MHz 2 个 DiMM 插槽, 硬盘: ≥512G SSD 固态硬盘, 显卡: NVIDIA GeForce GT730 显存≥2G 四年服务、显示器: 23.8 英寸, 操作系统: Windows 10 正版系统, 电源: 260W, 有线鼠标, 有线键盘	台	6	
12	电脑 3	处理器: 第 10 代英特尔®酷睿™ i7-1065G7 四核处理器, 内存:16GB LPDDR4x RAM 显卡: 英特尔® Iris™ Plus 显卡, 硬盘: 固态硬盘 (SSD) 256GB , 显示屏: 12.3 英寸显示屏, 分辨率: 2736 x 1824 (267 PPI) 长宽比: 3:2, 触控: 10 点触控, 摄像头、视频和音频: Windows Hello 面部识别摄像头 (前置), 支持 1080p 全高清视频的 500 万像素前置摄像头, 支持 1080p 全高清视频的 800 万像素自动对焦后置摄像头, 矩阵式远场双麦克风, 具有 Dolby® Audio™ Premium 的 1.6W 立体声扬声器、操作系统: Windows 10 家庭版 6 无线 : Wi-Fi 6: 兼容 IEEE 802.11ax、蓝牙 5.0 无线技术接口: 1 个 USB-C™、1 个标准尺寸 USB-A、3.5 毫米耳机插孔	台	2	
13	京东商智数据大团圆套餐		套	1	

14	天猫生意参谋专业版		套	1	
----	-----------	--	---	---	--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装全新、高于或等于招标文件规定技术参数产品。

第五章 合同签订及条款

1. 合同签订

1.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与采购人不得签订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合同，否则合同无效。

1.2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1.3 如中标人不按本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则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并依法追究中标人的缔约过失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1.4 采购人追加合同标的权利：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2. 合同一般条款

2.1、定义

(1) 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乙方（供方）即中标供应商，是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3) 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4) 合同价格指以中标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5) 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2、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2.3、合同价格

(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2) 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等，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2.4、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A、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B、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 上述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6) 乙方提供的货物由原厂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必须提供原厂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6、付款

(1)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为人民币。

(2) 付款方式及方法：按专用条款执行。

2.7、检查验收

(1) 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2) 货物验收

需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该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质量指标要求（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3) 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2.8、索赔

供方所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需方有权拒收货物、拒绝服务、解除合同，供方应赔偿需方所有损失。

2.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若出现侵权行为，由乙方付全部责任。

2.10、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_____；培训时间：_____；

培训方式：_____；

2.11、违约责任

按专用条款及招标文件的其他有关约定执行。专用条款及招标文件约定不明或未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3. 合同专用条款（特别约定条款）

（注：可结合具体招标项目进行更明确的约定）

温县政府集中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需方（甲方）（采购人全称）：_____

供方（乙方）（中标供应商全称）：_____

供方持_____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温交易_____]，按照《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专用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_____。

二、本合同总价：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总 价 (人民 币)	小写：							
	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_____

解决问题时间：_____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_____

其他服务承诺：_____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_____年___月___日前按需方要求在_____（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资料：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

3、验收合格后___日内，需方出具《温县政府采购验收报告》。

八、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货物全部提交、安装调试到位，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7%，剩余3%为质量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无质量问题后无息付清。

九、本合同单价及总价为不变价，不受市场风险等因素的影响。

十、违约责任

1、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10 %的违约金；需方并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供方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1 %的违约金。逾期交付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逾期超过 ___日的，需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者选择继续履行；需方要求供方继续履行合同的，不影响需方向供方主张违约责任。

2、形象进度滞后的，以批准的计划供货期和实际进度相差20天进度的（批准的供货期顺延天数除外；发包方原因除外），超过按500元/天罚款。（从同期拨付的工程款中扣除）；经处罚二次仍不改正的，视承包方自行放弃中标资格，需方并有权解除合同，承包方已完成的工程量工程款不再支付，一切后果承包方自负。

如需方违约，按合同一般条款执行。

十一、争议的解决：

- 1、双方友好协商；
- 2、提请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 3、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十二、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五份，供需双方各持一份，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交付温县财政局备案一份、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一份，办理资金支付手续时提交一份。
- 3、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违背本招标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文件或报价文件的实质性约定内容。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

(参考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温交易【2020】 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0】 号

投 标 人： 单位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加盖印鉴）
年 月 日

目 录

(建议按照招标文件《参考格式》顺序编写)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6) 授权委托书
- (7) 投标承诺函
-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9) 类似业绩
- (10) 售后服务承诺
-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 (13) 资格证明文件
- (14)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

一、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招标文件之投标邀请，签字代表：（法人代表或负责人）_____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单位_____（单位名称、单位地址）提交以下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____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 2、供货期：_____
- 3、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4、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5、提供的货物是原装全新、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技术参数和设备或产品；
- 6、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___个日历天。
- 7、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不能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8、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投标人地址：

电话（传真）：

邮 政 编 码：

开户银行及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 (元)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质量			
供货期			
质保期			
优惠条件			
	<p>说明:</p> <p>1、本表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投标函的总报价一致，不一致者以《投标函》中总报价为准（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人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p> <p>2、与本表同时公开唱标的内容包括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投标价折扣声明、其他采购人认为应该宣读的内容等。</p> <p>3、投标总报价应包含成本、运输、税金、培训、安装调试等一切与之相关费用。</p>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 目：（此处填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 元			
序号	设备 (项目) 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优惠条件： 1、 2、 3、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详细列明技术配置）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详细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详细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负偏差）	作为评标性能技术参数依据

注：此表可接续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投标人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技术规范偏差表。

2、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将不予推荐中标候选人。

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
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投标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招标采购项目，在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八、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单位可跟据企业实际情况增加或删减填写此表					

九、类似业绩（如有）

类似业绩（附复印件）（如有）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业绩（合同）	合同额

十、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必须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实际、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 2、该次项目所提供的其他免费物品或服务。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投标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回扣、佣金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的处罚。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_____（项目名称）招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包括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近三年来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三、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单位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3. 投标承诺函
4.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十二个月内任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或损益表或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5. 开标日前6个月任一个月的缴纳社保记录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6. 开标日前6个月任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7. “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网页查询截图；
8. 投标人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企业公章证明）；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10.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料。

注：以上证件为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时需提供相关原件备查。

十四、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

附件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 “企业类型”请如实填写。

2. 中小企业的需提供此声明，且同时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内小微企业库截图和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 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注：如果投标单位不是中小型及微型企业，该声明函不适用）

附件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在×期清单中页码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在×期清单中页码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